

平安产险福建省（不含厦门）科技项目研发费用损失保险产品说明

一、条款名称

平安产险福建省（不含厦门）科技项目研发费用损失保险

二、保障范围

第一条 在保险期间内，科技项目经政府有关部门或保单约定的第三方机构认定失败的或无法按照科技项目立项合同或销售合同中的时间约定按时完成而项目终止，被保险人在项目研发过程中的以下费用损失，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一）科技项目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

（二）科技项目研发人员及外聘研发人员的相关劳务费用；

（三）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设备调整及检验费，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设计费、咨询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投入费用；

（四）科技项目的论证、评审、验收、评估费用；

（五）保险人认可的其他相关损失费用。

三、保险期间

第一条 保险期间按照科技项目立项合同或销售合同中约定的完成时限确定，以保险合同载明的起讫时间为准。

四、赔偿限额及免赔额（率）

以保险条款及保单载明为准

五、责任免除

以保险条款及保单载明为准

六、退保说明

1、退保流程：请联系客服热线95511或前往我公司门店进行退保，退保申请应以书面形式发起，我公司将及时审核是否符合退保条件，若符合条件且资料齐全，退保保费会退还至指定银行卡账户。

2、退保时限：退保审核流程一般不超过30日，退保成功后，退保保费预计3-5个工作日到账。

3、退保费用：根据《保险法》第五十四条，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合同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保险人支付手续费，保险人应当退还保险费。保险责任开始后，投

保人要求解除合同的，保险人应当将已收取的保险费，按照合同约定扣除自保险责任开始之日起至合同解除之日止应收的部分后，退还投保人。退保保费计算规则详见条款规定。

七、索赔程序

发生保险事故后，请及时拨打我公司7x24小时客服热线95511报案，我公司理赔人员将第一时间处理赔偿事宜。在收齐全部理赔资料后，我公司将审核案件，对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各类损失支付理赔金，理赔金会支付至指定银行卡账户。